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志康

電話：0422289111#54307

電子信箱：chenjk09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肚區大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300176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300176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原住民族文化及藝能認證申請作業計畫」1份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3月1日原民教字第11300072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與智慧快速流失，目前原住民族知識以及相關師資正在建構與養成中，依據108年6月19日修正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5條規定：「各級各類學校為實施原住民族語言、文化及藝能教學，得遴聘原住民族耆老或具相關專長人士支援教學；其認證辦法，由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定之。」為規範其取得資格辦法，針對文化及藝能專業領域、資格、著作、教學經驗、作品參賽等級分別訂定基準認證，爰原住民族委員會前於112年8月17日以原民教字第11200039244號令發布「原住民族文化及藝能認證辦法」，全文共計12條。
- 三、為利申請者瞭解該辦法申請、審查及申復之程序及期間等

教務處 收文:113/03/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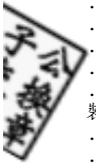


1130001096

有附件

資訊，並提升原住民族委員會服務效能，特訂定旨揭申請
作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
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
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
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副本：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太平區光隆國小)(含附件)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含
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